

证券代码：430321 证券简称：博德石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博德世达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万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博德世达(天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公司博德世达(天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天津港保税区分行申请贷款，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该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此次贷款公司拟委托天津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蔡万伟拟无偿提供保证担保。子公司拟以津(2023)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不动产权第 0043861 号不动产作为抵押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蔡万伟拟提供无偿个人连带保证责任保证反担保。该贷款将用于子公司日常材料采购、支付房租、支付员工工资等日常周转经营，具体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担保但是豁免按照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德世达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